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西北华北东北防护林建设局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西北华北东北防护林建设局

2021 年中央部门预算

2021 年 4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基本情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总体收支情况说明
- 二、一般公共预算情况说明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支出情况
- 六、其他重要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西北华北东北防护林建设局是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直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受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委托，承担国家"三北"防护林体系建设工程的组织实施工作。主要职责是：

（一）参与制定"三北"防护林体系建设工程总体规划、技术规程、技术标准和相关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

（二）拟定"三北"防护林体系建设工程年度计划并检查计划执行情况，开展工程建设质量效益评估；

（三）负责"三北"防护林体系建设工程的技术指导和数据统计工作；

（四）承担国家林业和草原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西北华北东北防护林建设局内设办公室、造林绿化处、草原保护发展处、防沙治沙处、修复经营处、核查监督处、规划财务处、科技处、宣传处、信息与合作处、政策研究室、人事处、机关党委、纪检审计处、机关事务管理办公室 15 个机构。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西北华北东北防护林建设局编制 90 人，截至 2020 年 7 月，现有在职职工 64 人，退休人员 69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615.19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2.9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卫生健康支出	70.0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农林水支出	1,926.70
四、事业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81.42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其他收入	350.00		
本年收入合计	1,965.19	本年支出合计	2,351.0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20.80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265.08		
收 入 总 计	2,351.07	支 出 总 计	2,351.07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 金预算拨 款收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 位 经营收 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下级单 位 上缴收 入	其他收 入	使用非财政拨 款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教 育收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2.92	23.56	249.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2.92	23.56	249.3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5.44		115.4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3.56	23.5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28		89.2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4.64		44.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03	8.86	61.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03	8.86	61.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86	8.86	3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1.17		31.17									
213	农林水支出	1,926.70	229.66	1,226.24							350.00	120.8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926.70	229.66	1,226.24							350.00	120.80	
2130201	行政运行	1,358.66	76.62	811.24							350.00	120.800	
2130223	信息管理	34.93	2.93	32.00									
2130237	行业业务管理	425.78	142.78	283.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07.33	7.33	1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1.42	3.00	78.4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1.42	3.00	78.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2.00	3.00	69.00									
2210203	购房补贴	9.42		9.42									
合计		2,351.07	265.08	1,615.19								350.00	120.80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下级单位 补助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2.92	272.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2.92	272.9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5.44	115.4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3.56	23.5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28	89.2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4.64	44.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03	70.0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03	70.0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86	38.8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1.17	31.17				
213	农林水支出	1,926.70	1,358.66	568.04			
21302	林业和草原	1,926.70	1,358.66	568.04			
2130201	行政运行	1,358.66	1,358.66				
2130223	信息管理	34.93		34.93			
2130237	行业业务管理	425.78		425.78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07.33		107.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1.42	81.4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1.42	81.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2.00	72.00				
2210203	购房补贴	9.42	9.42				
	合计	2,351.07	1,783.03	568.0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615.19	一、本年支出	1,880.2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15.19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2.9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卫生健康支出	70.0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农林水支出	1,455.90
		（四）住房保障支出	81.42
二、上年结转	265.0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65.0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1,880.27	支 出 总 计	1,880.2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			2021 年预算数比 2020 年执行数		2021 年预算数比 2020 年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后执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后 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12	77.12	249.36	249.36		249.36	172.24	223%	172.24	2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7.12	77.12	249.36	249.36		249.36	172.24	223%	172.24	22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7.12	77.12	115.44	115.44		115.44	38.32	50%	38.32	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0.00	0.00	89.28	89.28		89.28	89.28		89.2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00	0.00	44.64	44.64		44.64	44.64		44.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3.20	113.20	61.17	61.17		61.17	-52.03	-46%	-52.03	-4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3.20	113.20	61.17	61.17		61.17	-52.03	-46%	-52.03	-4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8.56	58.56	30.00	30.00		30.00	-28.56	-49%	-28.56	-4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4.64	54.64	31.17	31.17		31.17	-23.47	-43%	-23.47	-43%
213	农林水支出	1,645.72	1,645.72	1,226.24	811.24	415.00	1,226.24	-419.48	-25%	-419.48	-25%
21302	林业和草原	1,645.72	1,645.72	1,226.24	811.24	415.00	1,226.24	-419.48	-25%	-419.48	-25%
2130201	行政运行	877.72	877.72	811.24	811.24		811.24	-66.48	-8%	-66.48	-8%
2130223	信息管理	80.00	80.00	32.00		32.00	32.00	-48.00	-60%	-48.00	-60%
2130237	行业业务管理	516.00	516.00	283.00		283.00	283.00	-233.00	-45%	-233.00	-45%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72.00	172.00	100.00		100.00	100.00	-72.00	-42%	-72.00	-4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9.26	69.26	78.42	78.42		78.42	9.16	13%	9.16	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9.26	69.26	78.42	78.42		78.42	9.16	13%	9.16	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00	64.00	69.00	69.00		69.00	5.00	8%	5.00	8%
2210203	购房补贴	5.26	5.26	9.42	9.42		9.42	4.16	79%	4.16	79%
合计		1,905.30	1,905.30	1,615.19	1,200.19	415.00	1,615.19	-290.11	-15%	-290.11	-15%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1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69.04	869.04	
30101	基本工资	331.90	331.90	
30102	津贴补贴	218.35	218.35	
30103	奖金	30.20	30.2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9.28	89.2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4.64	44.6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00	3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1.17	31.1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50	24.5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9.00	69.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2.05		242.05
30201	办公费	13.00		13.00
30202	印刷费	0.20		0.20
30203	咨询费	0.50		0.50
30204	手续费	0.20		0.20
30205	水费	2.50		2.50
30206	电费	12.50		12.50
30207	邮电费	6.00		6.00
30208	取暖费	3.00		3.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0		3.00
30211	差旅费	11.50		11.50
30213	维修(护)费	1.00		1.00
30214	租赁费	4.00		4.00
30215	会议费	22.00		22.00
30216	培训费	1.00		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75		1.75
30226	劳务费	7.00		7.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12.00		12.00
30229	福利费	36.80		36.8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00		8.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8.00		78.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10		17.1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9.10	89.10	
30302	退休费	69.04	69.04	
30304	抚恤金	20.00	20.00	
30309	奖励金	0.06	0.06	
	合计	1,200.19	958.14	242.05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0 年预算数						2021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9.75				8.00	1.75	9.75				8.00	1.75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备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西北华北东北防护林建设局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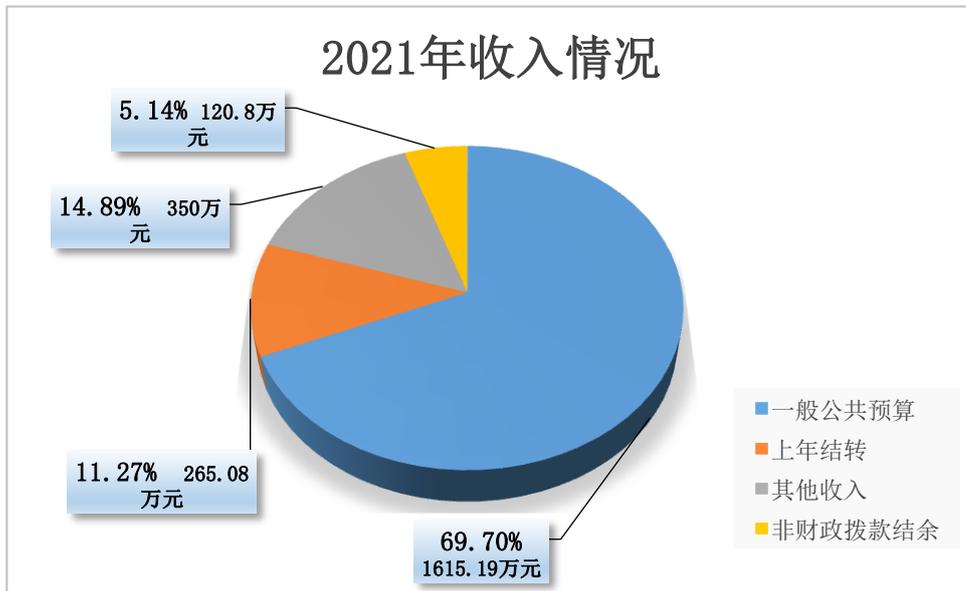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备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西北华北东北防护林建设局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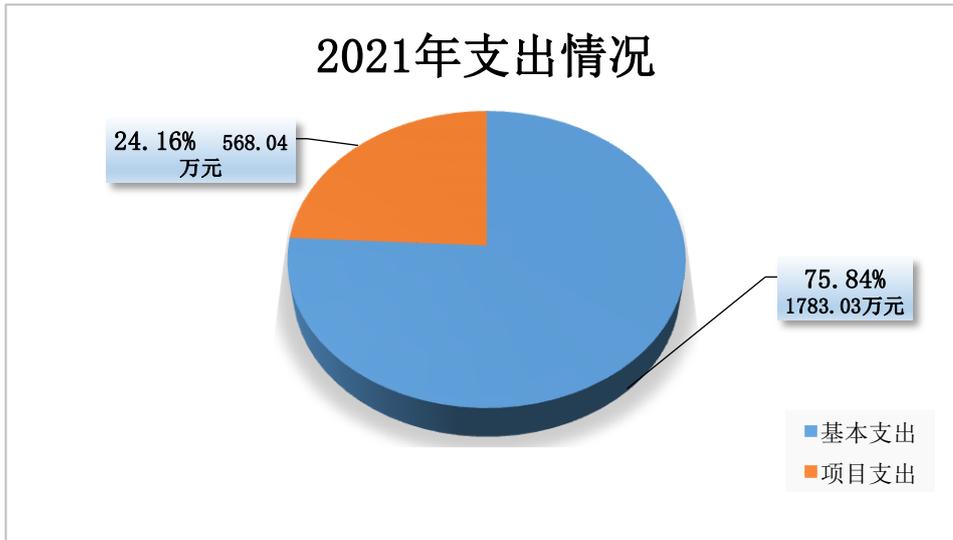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总体收支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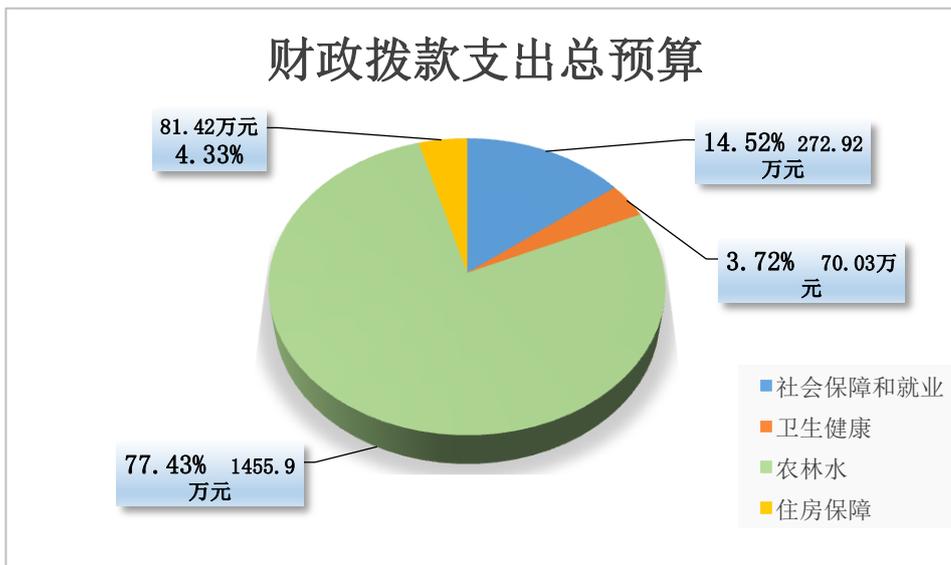
(一)收入情况。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西北华北东北防护林建设局 2021 年部门预算收入总计 2351.07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1965.19 万元，上年结转 265.08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20.80 万元。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615.19 万元，其他收入 350.00 万元。



(二)支出情况。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西北华北东北防护林建设局 2021 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计 2351.07 万元。本年支出按支出科目分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2.9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70.03 万元，农林水支出 1926.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81.42 万元。本年支出按支出性质分类：基本支出 1783.03 万元，项目支出 568.04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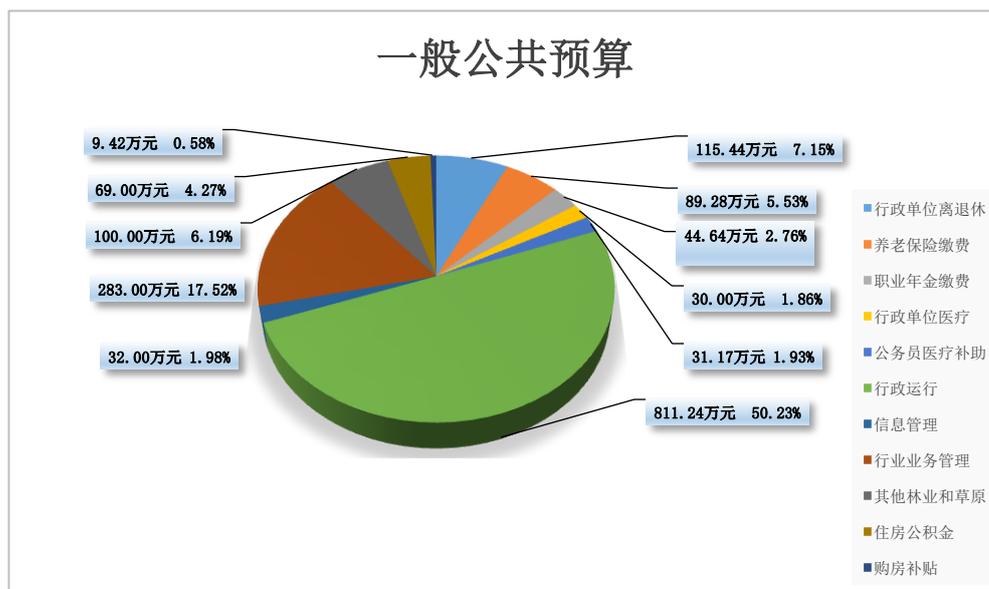
(三)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西北华北东北防护林建设局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880.27 万元。收入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15.19 万元，上年结转 265.08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2.9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70.03 万元，农林水支出 1455.9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81.42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

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信息管理、行业业务管理、行政运行、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615.19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减少290.11万元,下降15%。具体情况如下: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1年预算115.44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增加38.32万元,提高50%。主要原因:2020年年初结转资金较多,为消化结转资金,减少了2020年当年预算,因此2021年事业单位离退休经费有所增加。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1年预算89.28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增加89.28万元。主要原因:2020年没有安排该项预算。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1年预算44.64万

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增加 44.64 万元。主要原因：2020 年没有安排该项预算。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1 年预算 30 万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减少 28.56 万元，下降 49%。主要原因：减少非参公人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1 年预算 31.17 万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减少 23.47 万元，下降 43%。主要原因：减少事业人员及非参公退休人员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支出。

（六）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2021 年预算 811.24 万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减少 66.48 万元，下降 8%。主要原因：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减少公用经费支出。

（七）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信息管理（项）。2021 年预算 32 万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减少 48 万元，下降 60%。主要原因：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相关支出。

（八）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业业务管理（项）。2021 年预算 283 万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减少 233 万元，下降 45%。主要原因：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相关支出。

（九）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2021 年预算 100 万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减少 72 万元，下降 42%。主要原因：落实过紧日子要求，2021 年没有安排机关及直属事业单位设备购置经费，机关及直属事业单位资产运行维护项目经费有所减少。

（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2021年预算69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增加5万元，提高8%。主要原因：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提高，相应支出增加。

(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21年预算9.24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增加4.16万元，提高79%。主要原因：因职工人数增加，相应补贴增加。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西北华北东北防护林建设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200.1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958.14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0%，支出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奖励金。

日常公用经费242.05万元，占基本支出的20%，支出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西北华北东北防护林建设局2021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西北华北东北防护林建设局2021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支出。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支出情况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西北华北东北防护林建设局2021年“三

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9.75 万元，与 2020 年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8 万元，公务接待费 1.75 万元，无因公出国（境）费。

六、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西北华北东北防护林建设局 2021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6.80 万元，均为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安排国家林业和草原局三北局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及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三北局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四、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资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三北局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的经费支出。

1. **事业单位离退休：**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三北局用于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指为国家林业和草

原局三北局参加当地社保的在职人员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3.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指为国家林业和草原局三北局参加当地社保的在职人员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七、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三北局部门预算管理的用于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

1.事业机构：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三北局部门预算管理的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

2.森林资源培育：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三北局部门预算管理的造林、抚育、育苗（种）、林草种质资源管理、生物质能源建设等支出。

3.技术推广与转化：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三北局部门预算管理的良种育繁、新技术引进、区域化试验、示范、技术推广、成果转化、科学普及等支出。

4.森林资源管理：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三北局部门预算管理的森林资源核查、监测、评估、经营利用、林地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5.自然保护区等管理：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三北局部门预算管理的除国家公园外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等自然保护地建设、调查、规划、监测、管护、能力提升、生态补偿、生态保护和修复、科研、宣传及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6.湿地保护：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三北局部门预算管理

的湿地保护和管理方面的支出。

7.对外合作与交流：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三北局部门预算管理的履行国际公约、国际合作项目管理、对外联络等交流合作方面的支出。

8.国家公园：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三北局部门预算管理的国家公园建设、调查、规划、监测、管护、生态保护和修复、能力提升、科研、生态补偿、宣传及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9.草原管理：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三北局部门预算管理的草原草场调查、规划、监测、管护、生态保护和修复等方面的支出。

10.行业业务管理：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三北局部门预算管理的反映行业标准、政策法规、规划规程制定，生态工程及项目的可研、评审评估、绩效评价、检查验收，资金资产监督管理，统计调查与数据分析发布，建议监测，森林认证，林产品质量监管，新品种及知识产权保护，生物安全与遗传资源管理，重大宣传，人才发展等方面的支出。

11.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三北局部门预算管理的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三北局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住房改革支出包括三项：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和购房补贴（指无

房和未达标住房补贴)。其中:

1.住房公积金:是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备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目前已实施近20年时间。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2.提租补贴:是经国务院批准,于2000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职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人均月补贴90元。

3.购房补贴:是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的规定,从1998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4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2000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1999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

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九、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